
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电话接入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9日以邮件或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到会董事9人，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，会议由董事长许泉海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通过了公司《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英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英脉通信”)的业务发展，公司拟继续向英脉通信提供不超过7,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，单笔担保额不超过5,000万元，担保的主债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融资、合同债务等，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(含一般保证、连带责任保证等)、抵押

担保、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。本次提供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

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欣网卓信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欣网卓信”)的业务发展,公司拟向欣网卓信提供不超过 4,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,担保的主债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融资、合同债务等,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(含一般保证、连带责任保证等)、抵押担保、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。本次提供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 9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,董事会同意公司(包括子公司)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贷款/授信额度(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、外币贷款、签发银行承兑汇票、进口信用证开证、票据贴现、融资租赁等),公司可以自有资产抵押、质押办理金融机构融资事项,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

最终融资金额(包括该额度项目的具体贷款/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、贷款/授信的期限、具体贷款/授信业务的利率、费率等条件及和抵押、担保有关的其他条件)仍需由公司与金融机构进一步协商后确定,相关融资事项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为便于融资事项相关业务的办理,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,董事会授权董事长、总经理许泉海先生或其授权代表人全权办理上述融资事项,代表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署上述融资额度内的一切有关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 9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7 日